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宋亮好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79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W248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金山區三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衛環字第11508899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889990_1150506-新北市115學年度防災教育輔導團團員甄選簡章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新北市115學年度防災教育輔導團團員甄選簡章」1

份，請學校協助轉知及公告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5年度防災教育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案甄選內容簡述如下：

(一)甄選對象：預計甄選4位(若有增減，以面試當日公告為主)，本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含附設幼兒園、特教教師)及市立幼兒園教職員皆可報名甄選。

(二)繳交資料方式：

1、繳交內容：

(1)「甄選報名表」及「服務學校同意書」，請確認由學校相關人員核章，編制內主任、合格教師、教保員及護理師需經由校(園)長同意後始得報名。

(2)繳交日期：於115年5月25日(星期一)前(以郵戳為憑)，掛號寄至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衛生保健及



環境教育科宋亮妤小姐收，並於封面註明「防災教育輔導團團員甄選」；另請將報名表電子檔寄至信箱：AW2485@ntpc.gov.tw。

(3) 甄選簡章可編輯檔放置於雲端連結：

<https://reurl.cc/K2DeDp>。

2、評核方式：

(1) 採書面審查及面試為主。

(2) 書面審查通過後，進行實體面試，面試時間為115年6月5日（星期五）下午。（詳細時程將另案函文通知）

3、成績相同時，依序以承辦教育部或本市防災業務專案、相關業務經驗者優先錄取。

4、錄取名單預計於7月中旬前函文告知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